

平远县公安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平远县公安局在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服务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保证政府信息发布的规范性、及时性和科学性，切实保障人民群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

一是强化政治引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围绕社会公众关心的重点、热点问题，加大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做好涉及公共利益、公众权益的决策、执行公开，公众意见征集和结果反馈信息发布，以及平安厅局长信箱回复工作。至目前，在平远县政府门户网站共发布信息 65 条，其中工作动态 60 条。

二是强化制度落实。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把关制度，不定期不定时坚持工作“回头看”，按照《关于进一步完善平远县公安局媒体信息发布工作方案和审核制度的通知》要求，进一步明确发布导向、基本原则、审核流程、问责机制。组织政务公开从业人员参与全市、县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切实提高业务能力和水平。

三是强化平台建设。大力推进政务网站集约化建设，加强县公安机关重大决策事项公开、重点改革任务的执行公开，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确保政务公开要求落实到位。规范依申请公开事项办理，重点抓好公开源头和公开程序，妥善应对

处置依申请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加强政策宣传和法治教育，引导群众依法、合理使用信息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2	0	1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0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3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73.74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	申请人情况
------------	-------

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 “三安全 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 三方合法 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 类内部事 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 类过程性 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 政执法案 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 政查询事 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 不掌握相 关政府信 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	0	0	0	0	0	0	0

		成信息需 要另行制 作							
		3.补正后 申请内容 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信访举 报投诉类 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 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 供公开出 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 理由大量 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 政机关确 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 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1.申请人	0	0	0	0	0	0	0

	其他处理	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 持	纠 正	结 果	审 结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3	0	0	0	3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县公安局在政务公开工作方面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有待提高，借助信息公开平台宣传公安工作的力度有待加强。今后，县公安局将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认真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要求，持续抓好政务公开机制建设，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二是强化内容日常监测预警，指导相关警种部门做好重点领域政务公开工作，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三是优化公安政务媒体平台建设，按照时间节点及时发布权威准确、通俗易懂、形式多样、易于传播的作品，及时发现处置政务媒体更新不及时、空白栏目、不良链接、失效链接等问题，确保公安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